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06 年 11 月 9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6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10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授权公司参与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挂牌转让的如下房地产资产的竞买:①T207—0031 宗地土地使用权,②办公综合楼一栋,③住宅楼一栋,④未来时代主体檐廊及地下停车场(以下简称交易标的物)。

2、本次竞价购买的资产具体如下:

①T207—0031 宗地土地使用权

宗地情况:该宗地位于深南路白石洲,用途为旅游度假及游乐用地,土地面积为 7,256.7 平方米,使用年限为 40 年,从 1997 年 08 月 18 日至 2037 年 08 月 17 日止,已领深房地字第 4000198014 号房地产证。

②办公综合楼(原为未来时代办公综合楼)

该楼位于南山区白石洲,用途为办公综合楼,建筑面积 3,753.11 平方米,使用年限为 40 年,从 1997 年 08 月 18 日至 2037 年 08 月 17 日止。已领深房地字第 4000199960 号房地产证。

③住宅楼 1 栋

该楼位于南山区白石洲,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 1,953.87 平方米,使用年限为 40 年,从 1997 年 08 月 18 日至 2037 年 08 月 17 日止。已领深房地字第 4000199963 号房地产证。

④未来时代主体檐廊及地下停车场

该物业位于南山区白石洲,用途为游乐场所及停车场,其中未来时代主体檐廊建筑面积为 1,752.82 平方米,使用年限为 40 年,从 1997 年 08 月 18 日至 2037

年 08 月 17 日止。已领深房地字第 4000246005 号房地产证。

3、本次竞价购买的资产的挂牌转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沙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虽然构成关联交易，但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06）第十章“关联交易”第 10.2.13 的规定，本次交易可以免于按照本章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竞买交易标的物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